

万泽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六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万泽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六十四次会议于2019年1月23日以现场方式在深圳召开。会议通知于2019年1月18日以传真或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各位董事。公司董事9人，实际参会表决董事9人，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董事会决议事项如下：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经营管理工作实际需要，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经总经理毕天晓先生提名，全体董事表决通过，同意聘任陈岚女士（简历附后）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相同。

独立董事已对上述事项发表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万泽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年1月23日

附陈岚女士简历：

陈岚，女，1968年2月出生，英国威尔士大学 / 中国人民大学 MBA，工商管理硕士。曾任万泽集团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2010年8月至2016年1月任公司监事会主席。现任公司董事，兼任万泽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党委书记，内蒙古双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

陈岚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除在公司控股股东万泽集团有限公司担任董事外，目前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和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